

第二部分 公共就业服务动态分析

2024 年第二季度 北京市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市场供求状况分析

一、供求总体情况¹及主要特点

本季度，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登记需求总量 129976 人，登记求职总量 93859 人，求人倍率 1.38（见表 1）。

表 1. 供求总体状况

	需求总量(人)	求职总量(人)	求人倍率
本期有效数	129976	93859	1.38

本季度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市场供求状况呈现以下特征：

1. 从供求总体情况看，需求总量 129976 人，求职总量 93859 人，求人倍率 1.38。与上季度相比，劳动力供需两端一升一降，求人倍率有所下降，其中求职总量环比增长 57.34%，需求总量环比下降 33.31%，求人倍率由 3.27 下降至 1.38。与去年同期相比，供需两端均呈现下降趋势，需求总量同比下降 38.91%，求职总量同比下降 26.44%，求人倍率由 1.67 下降至 1.38。

2. 从用工需求结构看，第三产业用工需求稳居主体地位，占比 89.08%。从行业分布看，用工需求集中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与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五个行业，合计占总需求量的 64.09%。与去年同期相比，“卫生和社会工作”“教育”用工需求涨势明显，同比分别增长 32.84%、26.59%。

3. 从求职人员结构看，求职人员主要集中在本市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在业人员、本市农村人员，三者合计占比 88.95%。从职业类别看，“社会生产服务和生活服务人员”占比保持高位，本季度占比 63.22%。从年龄上看，35 岁以上求职人员仍是主体，占比 74.14%；但与去年同期相比，各年龄段求职人员均有所减少，其中，35-44 岁求职人员同比减少 12.88%，45 岁以上求职人员同

¹ 按照人社部统一要求，本季度供求情况统计时间为 2024 年 3 月 21 日至 2024 年 6 月 20 日。统计数据范围包括市级统一平台，以及 7 家具有公共就业服务资质的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的业务数据。

比减少 24.45%。从文化程度看，高中学历（含职高、技校、中专）求职人员占主体，比重为 52.38%；与去年同期相比，硕士及以上、大学学历求职人员呈增长趋势，同比分别增长 50.03%、5.18%。

4.从职业供求对比看，本季度，“社会生产服务和生活服务人员”在供需两端均占比最高，需求占比 69.43%，求职占比 63.22%。从职业看，需求大于供给缺口人数排名前三位的职业为：餐饮服务人员、道路运输服务人员、销售人员。

二、用工需求总体状况

（一）按产业分组的用工需求状况

从产业分组情况看，第一、二、三产业的需求人数依次为 1845 人、12344 人和 115787 人，需求比重分别为 1.42%、9.50%和 89.08%，第三产业用工需求仍稳居主体地位。与上季度相比，第三产业用工需求降幅较大，环比下降 35.53%；与去年同期相比，第一产业降幅较大，同比下降 50.60%。

表 2.按产业分组的用工需求情况

产业	需求人数 (人)	所占比重 (百分比)	与上季度相 比增减(人 数)	与上季度 相比增减 (百分比)	与去年同期 相比增减(人)	与去年同期 相比增减 (百分比)
第一产业	1845	1.42	-213	-10.35	-1890	-50.60
第二产业	12344	9.50	-896	-6.77	-6910	-35.89
第三产业	115787	89.08	-63800	-35.53	-73999	-38.99
合 计	129976	100.00	-64909	-33.31	-82799	-38.91

（二）按行业分组的用工需求状况

从行业分组情况看，本季度用工需求主要集中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与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五个行业，合计占总需求量的 64.09%。与上季度相比，“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涨势明显，环比分别增长 127.32%。与去年同期相比，“卫生和社会工作”“教育”用工需求涨势明显，同比分别增长 32.84%、26.59%；“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需求下降明显，同比分别减少 73.90%、68.53%、56.59%。

表 3.按行业分组的用工需求情况

行业	需求人数(人)	所占比重(百分比)	与上季度相比增减(人)	与上季度相比增减(百分比)	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减(人)	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减(百分比)
农、林、牧、渔业	1845	1.42	-213	-10.35	-1890	-50.60
采矿业	106	0.08	81	324.00	59	125.53
制造业	8209	6.32	-1216	-12.90	-4619	-36.01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963	0.74	177	22.52	-408	-29.76
建筑业	3066	2.36	62	2.06	-1942	-38.78
批发和零售业	12227	9.41	-7252	-37.23	-12591	-50.73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268	4.05	-12456	-70.28	-11471	-68.53
住宿和餐饮业	6727	5.18	-5092	-43.08	-6611	-49.57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855	6.04	1110	16.46	531	7.25
金融业	3140	2.42	-640	-16.93	-994	-24.04
房地产业	9320	7.17	-2629	-22.00	-1174	-11.19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6139	20.11	-11122	-29.85	-5927	-18.48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1574	8.90	-777	-6.29	-3072	-20.98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746	1.34	-1673	-48.93	-618	-26.14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24041	18.50	-22110	-47.91	-28048	-53.85
教育	2685	2.07	-266	-9.01	564	26.59
卫生和社会工作	2168	1.67	-487	-18.34	536	32.84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015	1.55	-900	-30.87	-2627	-56.59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882	0.68	494	127.32	-2497	-73.90
国际组织	0	0.00	0	0.00	0	/
合计	129976	100.00	-64909	-33.31	-82799	-38.91

(三) 按职业分组的用工需求状况

从职业分组情况看，本季度“社会生产服务和生活服务人员”用工需求占主体，占比 69.43%，其中餐饮服务人员、道路运输服务人员、销售人员、安全保护服务人员合计占季度登记需求总量的 29.08%。其次是“专业技术人员”和“生产制造及有关人员”，分别占 13.49%和 7.56%。与上季度相比，“专业技术人员”和“农林牧渔业生产及辅助人员”涨幅明显，环比分别增长 19.58%和 15.38%，“社会生产服务和生活服务人员”和“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降幅明显，环比分别下降 40.36%、30.66%。与去年同期相比，各职业类型需求人数均有所减少，其中“农林牧渔业生产及辅助人员”和“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降幅明显，同比分别下降 67.96%和 49.45%。

表 4.按职业分组的用工需求情况

职业分类	需求人数(人)	所占比重(百分比)	与上季度相比增减(人)	与上季度相比增减(百分比)	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减(人)	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减(百分比)
单位负责人	5105	3.93	-244	-4.56	-1828	-26.37
专业技术人员	17534	13.49	2871	19.58	-4036	-18.71
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	6383	4.91	-2823	-30.66	-6245	-49.45
社会生产服务和生活服务人员	90243	69.43	-61074	-40.36	-61845	-40.66
农林牧渔业生产及辅助人员	495	0.38	66	15.38	-1050	-67.96
生产制造及有关人员	9832	7.56	-3709	-27.39	-6817	-40.95
不便分类的其他从业人员	384	0.30	4	1.05	-978	-71.81
合计	129976	100.00	-64909	-33.31	-82799	-38.91

(四)按单位(经济)类型分组的用工需求状况

从单位类型分组情况看,本季度企业用工需求 123675 人,占需求总量的 95.15%,居首位;其次是个体经营,用工需求 1954 人,占需求总量的 1.50%,机关、事业单位需求人数合计 1346 人,占需求总量的 1.04%。与上季度相比,除股份合作企业和事业单位用工需求有所增长外,其余各类型单位用工需求均呈下降趋势,其中股份有限公司、集体企业、联营企业用工需求下降明显,环比分别下降 66.15%、63.14%和 54.87%。与去年同期相比,除股份合作企业和其它企业用工需求增长外,其余各类型单位用工需求均呈下降趋势,其中,机关、股份有限公司、港澳台投资企业用工需求降幅明显,同比分别下降 81.07%、56.64%和 54.52%。

表 5.按单位(经济)类型分组的用工需求情况

经济类型	需求人数(人)	所占比重(百分比)	与上季度相比增减(人数)	与上季度相比增减(百分比)	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减(人)	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减(百分比)
企业	123675	95.15	-63078	-33.78	-80550	-39.44
其中:内资企业	118857	91.45	-59623	-33.41	-75539	-38.86
有限责任公司	55894	43.00	-17346	-23.68	-37546	-40.18
私营企业	26457	20.36	-10272	-27.97	-14040	-34.67
股份有限公司	7644	5.88	-14937	-66.15	-9984	-56.64
股份合作企业	1558	1.20	408	35.48	191	13.97
国有企业	12835	9.87	-8243	-39.11	-12418	-49.17
集体企业	3059	2.35	-5240	-63.14	-3407	-52.69

联营企业	213	0.16	-259	-54.87	-10	-4.48
其他企业	11197	8.61	-3734	-25.01	1675	17.59
外商投资企业	2967	2.28	-1797	-37.72	-2792	-48.48
港、澳、台投资企业	1851	1.42	-1658	-47.25	-2219	-54.52
个体经营	1954	1.50	-291	-12.96	-1766	-47.47
事业	1293	0.99	203	18.62	-208	-13.86
机关	53	0.04	-44	-45.36	-227	-81.07
其他	3001	2.31	-1699	-36.15	-48	-1.57
合计	129976	100.00	-64909	-33.31	-82799	-38.91

三、供给总体状况

(一) 按求职人员类别分组的供给状况

从求职人员类别分组情况看，本季度求职人员中本市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在业人员、本市农村人员所占比重较大，分别为 36.12%、31.28%、21.56%。与上季度相比，本市农村人员、城镇登记失业人员涨幅较大，环比分别上升 68.77%和 63.02%。与去年同期相比，除应届高校毕业生有所增长外，其余类型求职人员均有所减少，其中在学人员降幅明显，同比分别下降 32.11%。

表 6.按求职人员类别分组的情况

求职人员类别	求职人数 (人)	所占比重 (百分比)	与上季度 相比增减 (人)	与上季度 相比增减 (百分比)	与去年同期 相比增减 (人)	与去年同期 相比增减 (百分比)
失业人员	33898	36.12	13104	63.02	-6487	-16.06
其中：其他失业人员	14041	14.96	6049	75.69	-389	-2.70
就业转失业人员	19153	20.41	6952	56.98	-5935	-23.66
新成长失业人员	704	0.75	103	17.14	-163	-18.80
其中：应届高校毕业生	57	0.06	-2	-3.39	51	850.00
外埠人员	8127	8.66	2216	37.49	-2989	-26.89
本市农村人员	20232	21.56	8244	68.77	-6637	-24.70
在业人员	29362	31.28	9893	50.81	-10479	-26.30
在学人员	2226	2.37	750	50.81	-1053	-32.11
退休人员	14	0.01	-2	-12.50	-5	-26.32
合计	93859	100.00	34205	57.34	-27650	-22.76

(二) 按职业分组的求职人员供给状况

从职业分组情况看，“社会生产服务和生活服务人员”求职人数占比最高，达到 63.22%，其次是“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分别占比 13.13%、12.69%。与上季度相比，各

类求职人员人数均呈增长态势，其中，“农林牧渔业及生产及辅助人员”“生产制造及有关人员”“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增幅明显，环比分别上升 87.72%、61.66%、60.42%。与去年同期相比，除“单位负责人”增长 4.63%外，其余各类求职人员均呈下降趋势，其中，“农林牧渔业及生产及辅助人员”下降明显，同比下降 59.47%。

表 7.按职业分组的劳动力情况

职业类别	求职人数(人)	所占比重(百分比)	与上季度相比增减(人)	与上季度相比增减(百分比)	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减(人)	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减(百分比)
单位负责人	4247	4.52	1445	51.57	188	4.63
专业技术人员	11913	12.69	4424	59.07	-1141	-8.74
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	12319	13.13	4640	60.42	-3150	-20.36
社会生产服务和生活服务人员	59339	63.22	21436	56.55	-21727	-26.80
农林牧渔业生产及辅助人员	107	0.11	50	87.72	-157	-59.47
生产制造及有关人员	5697	6.07	2173	61.66	-1354	-19.20
不便分类的其他从业人员	237	0.25	37	18.50	-309	-56.59
合计	93859	100.00	34205	57.34	-27650	-22.76

(三) 按年龄分组的求职人员供给状况

从年龄分组情况看，35-44 岁、45 岁以上求职人员占比较高，比重分别为 39.87%、34.27%。与上季度相比，各年龄段求职人员人数均有所上升，其中 45 岁以上、25-34 岁求职人员增幅较大，环比分别上升 61.06%、60.47%。与去年同期相比，各年龄段求职人员人数均有所减少，其中 16-24 岁求职人员降幅明显，同比下降 41.76%。

表 8.按年龄分组的求职人员情况

年龄	求职人数(人)	所占比重(百分比)	与上季度相比增减(人)	与上季度相比增减(百分比)	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减(人)	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减(百分比)
16-24 岁	5004	5.33	1300	35.10	-3588	-41.76
25-34 岁	19268	20.53	7261	60.47	-8121	-29.65
35-44 岁	37421	39.87	13450	56.11	-5533	-12.88
45 岁以上	32166	34.27	12194	61.06	-10408	-24.45
合计	93859	100.00	34205	57.34	-27650	-22.76

（四）按文化程度分组的求职人员供给状况

从文化程度分组情况看，本季度高中学历（含职高、技校、中专）求职人员占主体，比重为52.38%。与上季度相比，各学历段求职人员均呈上升趋势，其中，大学学历、硕士及以上求职人员增幅较大，环比分别上升63.93%和62.00%。与去年同期相比，除硕士及以上、大学学历求职人员呈增长趋势，其余各学历段求职人员均呈下降趋势，其中，初中及以下，职高、技校中专求职人员降幅明显，同比分别下降39.07%、32.73%。

表9.按文化程度分组的求职人员情况

文化程度	求职人数(人)	所占比重(百分比)	与上季度相比增减(人)	与上季度相比增减(百分比)	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减(人)	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减(百分比)
初中及以下	17118	18.24	5692	49.82	-10976	-39.07
高中	39498	42.08	14644	58.92	-12064	-23.40
其中：职高、技校中专	9668	10.30	3073	46.60	-4703	-32.73
大专	17458	18.60	6170	54.66	-6242	-26.34
大学	17470	18.61	6813	63.93	860	5.18
硕士及以上	2315	2.47	886	62.00	772	50.03
合计	93859	100.00	34205	57.34	-27650	-22.76

四、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市场供求排行榜

本季度，餐饮服务人员、道路运输服务人员、销售人员等十个职业供不应求，成为需求大于供给缺口最大的十个职业。

表10.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市场需求大于供给缺口最大的十个职业

职业代码	职业名称	需求人数	求职人数	缺口数	求人倍率
403020000	餐饮服务人员	6191	1083	5108	5.72
402020000	道路运输服务人员	9688	4628	5060	2.09
401020000	销售人员	14226	10561	3665	1.35
407050000	安全保护服务人员	7696	4290	3406	1.79
403010000	住宿服务人员	4745	1382	3363	3.43
402070000	邮政和快递服务人员	3893	533	3360	7.3
409080000	环境卫生服务人员	10166	7137	3029	1.42
407020000	商务咨询服务人员	3658	1450	2208	2.52
206070000	商务专业人员	3577	1573	2004	2.27
631010000	机械设备修理人员	2333	544	1789	4.29

五、热门职业薪酬情况

本季度，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市场招聘职业薪酬中位数是 4500 元。用工需求量较大的企业负责人、道路运输服务人员、销售人员、邮政和快递服务人员、仓储人员薪酬最高价位在 8000 元及以上。

表 11.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市场热门职业薪酬情况

职业代码	职业名称	最低价位（元/月）	中间价位（元/月）	最高价位（元/月）
106010000	企业负责人	3061	6000	17078
402020000	道路运输服务人员	2420	4500	9850
401020000	销售人员	2466	4500	9603
402070000	邮政和快递服务人员	2460	5000	9500
402060000	仓储人员	2443	4000	9476
403020000	餐饮服务人员	2470	4000	7500
407050000	安全保护服务人员	2420	3500	7133
403010000	住宿服务人员	2485	4000	7092
499000000	其他社会生产和生活服务人员	2429	4000	6667
409080000	环境卫生服务人员	2420	3000	5174